附表一

輸入船舶用救生信號設備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
一、申請人資料：　　**＊申請編號：**

公司(商號、法人)名稱		公司(商業)登記證統一編號	
負責人姓名		聯絡人	
地址	(　　)	聯絡電話	
		傳真電話	
電子郵件信箱			

二、製造廠商資料：

公司(商號、法人)名稱	
電　　話	
地　　址	

三、產品資料

(1)產品來源	□國外輸入（國別或地區別：　　）；□大陸地區		
(2)產品名稱		(3)核准進口商編號	航港局統一編碼
(4)產品規範		(5)使用目的	

檢附文件資料：

編號	內　　容		編號	內　　容	
1.	申請表一式三份(申請表第1頁右上角應蓋公司大小章)		2.	負責人身分證影本	
3.	公司(商業)登記證影本、進口報單影本、產品來源證明影本		4.	符合國際公約、國際章程或中華民國國家標準之證明影本	
5.	樣品照片(正視圖、側視圖、俯視圖及最小包裝單位)		6.	產品編號標示照片	
7.	個別產品序號說明及逾期船舶用救生信號設備回收處理計畫				

輸入船舶用信號設備資料：

品名		請詳實填寫資料 註： 1.輸入數量為最小包裝者，請註明最小包裝內數量。 2.包裝情形為「最小包裝」或「本體」。
單品規格	長x寬x高（公分）	
數量	○○個，○箱（○個/盒，○盒/箱；○個/箱）	
外箱規格	長x寬x高（公分）	
貨櫃數量及體積	○櫃，合計總體積○○m^3	
賣方名址		
生產國別		
製造商名址		
預定輸入日期		

＊審查結果

審查人員	審查完成日期	判定
	年　月　日	
核可輸入有效期間		
審查單位主管		

附註：

1、打「*」號部分由檢驗單位填寫。

2、本表如不敷使用，可自行黏貼或增加附件，申請書大小為A4。

船舶用信號設備概述（含形狀、尺寸及各主要成份）
使用說明
本體照片(含正視圖、側視圖及俯視圖)、最小包裝單位照片與圖解